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林宴滇
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
傳真：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0438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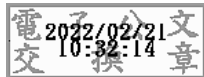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10043826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10043826_ATTACH2.pdf、376736800A_1110043826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有關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請查
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立基隆高級中學111年2月18日基中秘字第1111200012
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11/02/21 10:59



1110001408

有附件